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财库便函[2014]451号

## 关于请协助开展碳排放信息试点调查的通知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天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政府采购中心，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办公室、政府采购中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了解供应商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情况，引导关注政府采购产品制造过程中碳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财政部国库司将针对重点行业的10种产品进行碳排放信息试点调查，具体工作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组织实施。现将工作方案通知如下：

### 一、调查时间

自2014年12月15日至2015年1月31日

### 二、调查方式

采取两种方式发放调查问卷，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负责后期汇总和数据分析。

方式一：请集采机构协助在集中采购招投标活动中针对计算机、空调产品境内制造商发放并回收调查问卷。

方式二：请认证机构协助针对第十七期节能清单（计算机、

电视、投影仪、电热水器、空调产品、照明产品和便器产品)和第十五期环保清单(家具、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公示稿中相关境内产品制造商发放并回收调查问卷。

### 三、调查内容

对政府采购中涉及碳排放的重点行业的代表性产品进行初步的碳排放信息摸底调查,内容涵盖应对气候变化的战略、行动和目标等方面,详见供应商应对气候变化策略调查问卷(附件)。

本次调查的所有信息仅限内部研究使用,请勿外传。请各协助单位于2015年2月5日前将收回的全部调查问卷反馈至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联系人、电话及电子邮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王 辉 010-83886939 wanghui@cqc.com.cn

财政部国库司

何荆燕 010-68552051 hejingyan@mof.gov.cn

感谢对本次问卷调查工作的支持和配合!

附件: 供应商应对气候变化策略调查问卷

财政部国库司(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代章)

2014年12月8日